

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 信息披露问询函暨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经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11月21日起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上述事项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该事项涉及资产购买，公司股票自2016年11月21日起停牌不超过30天。2016年11月30日，公司披露了2016年11月18日的前十大股东、前十大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和股东总人数。2016年12月21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6年12月21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2017年1月20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公司股票自2017年1月21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2017年2月20日，公司与山东天业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Hanking Australia Pty Ltd之股权收购意向协议》，就购买Hanking Australia Pty Ltd股权事项达成初步意向。同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2月21日起继续停牌，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2个月。2017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独立财务顾问就公司继续停牌原因符合交易所规定出具了核查意见。停牌期间，公司每5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议案，详见公司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

和文件。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和程序，上海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待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意见且公司予以回复后，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规定办理复牌事宜。2017年5月3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7]0503号）（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5日披露的《天业股份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公告》。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相关方已严格按照《问询函》的要求，对问题进行了逐一落实并逐项认真回复，出具了《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之回复报告》，并对《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摘要进行了相应的补充和完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1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相关规定，经申请，公司股票于2017年5月12日起复牌。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报证监会核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5月12日